

安徽省司法厅政治部

关于开展第二届安徽司法行政 新时代新作为微电影微视频微动漫暨“司法 行政原创歌曲”征集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市司法局、省直管县司法局，厅属各单位、厅机关各处室：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喜迎建国 70 周年和司法行政机关恢复重建 40 周年，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全面展示重新组建的司法行政机关在推进全面依法治国进程中发挥的职能作用，运用新媒体展现全省司法行政机关良好社会形象和司法行政队伍精神风貌，推动全省司法行政系统文化建设，结合司法部开展的微视频大赛和“司法行政十大原创金曲献祖国”征集评选活动，省厅决定开展第二届安徽司法行政新时代新作为微电影微视频微动漫暨“司法行政原创歌曲”征集评选活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和宗旨

(一) 活动主题

献礼祖国 70 华诞 展示司法行政机关新形象新担当新作

为

（二）活动宗旨

以迎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和纪念司法行政机关恢复重建 40 周年为契机，顺应网络新媒体传播发展趋势，通过微视频及原创歌曲，弘扬法治主旋律，传播司法正能量，讲好全面依法治国、全面依法治省故事，展现全省司法行政人立足新起点新使命勇于担当作为的良好精神风貌，进一步提高司法行政工作的社会知晓度和美誉度，增强司法行政工作者责任感、荣誉感和自豪感。

二、活动时间安排和奖项设置

本次活动从 2019 年 4 月上旬开始至 8 月底结束，分为三个阶段：

（一）宣传阶段。2019 年 4 月上旬至 4 月中旬，各单位根据省厅要求进行宣传发动，印发作品征集通知，组织动员部署。

（二）创作阶段。2019 年 4 月中旬至 5 月中旬，各市司法局、省直管县司法局，省直监狱戒毒单位和警官职业学院立足司法行政职能和本单位实际，精心组织人员进行创作，其他厅属单位、厅机关各处室视情创作。

（三）推荐阶段。2019 年 5 月中旬至 5 月下旬。各市司法局、省直管县司法局，省直监狱戒毒单位和警官职业学院至少推荐 1 部微视频微电影微动漫作品（最多推荐 3 部）和 1

首原创歌曲，其他厅属单位、厅机关处室可视情推荐，各单位推荐作品可直接报省厅宣传教育处。其中司法行政原创歌曲要于5月20日之前完成创作、推荐工作。

(四)评选阶段。2019年6月上旬至8月上旬，省厅组织专业评委开展评选，获奖作品及名单在省厅门户网站和内网发布，同时会同主要新闻网站、商业网站以及新媒体平台开展宣传展播，优秀获奖作品将推荐参加司法部微视频大赛和“司法行政十大原创金曲献祖国”征集评选活动。

本次活动将评选微视频微电影微动漫一等奖作品3部，二等奖作品6部，三等奖作品9部，优秀奖作品若干；评选司法行政原创歌曲一等奖2首，二等奖3首，三等奖4首，优秀奖若干。组织奖3个。

三、作品要求

(一)作品内容要求。微视频微电影微动漫推荐作品须为2018以来创作(已参加首届三微大赛的作品，不再接受推荐，鼓励新创作作品)。作品内容要紧紧围绕全面依法治国和司法行政中心工作，突出司法行政机关在推进全面依法治国进程和法治建设实践中的工作经验、创新举措和取得成效，突出司法行政机关特别是基层一线，锐意进取、开拓创新、无私奉献、司法为民的司法行政工作者和法律服务工作者。作品要符合活动宗旨，坚持正确政治方向，紧扣主题、逻辑清晰、通俗易懂，有较强艺术感染力，适合新媒体平台传播。

作品不得涉及国家机密、封建迷信，不得含有涉及色情、暴力、种族与宗教歧视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禁止或抵触的内容。

司法行政原创歌曲推荐作品内容须围绕全面依法治国和司法行政工作展开，既可以表现司法行政人艰苦奋斗和爱岗敬业精神，也可以讴歌司法行政工作岗位上的英模榜样。作品要宣传法治正能量，将司法行政工作者的日常工作和个人感悟相结合，注重政治性、思想性和艺术性的统一。

(二) 作品类型及时长要求。推荐作品分为微电影、微视频、微电影3大类。微视频时长不超过10分钟；微电影时长不超过15分钟；微动漫时长不超过5分钟。推荐作品须为原创，确认拥有作品著作权，严禁剽窃、侵权。如作品画面、音乐等含有非原创内容，必须于片尾字幕标明来源。

司法行政原创歌曲分2种形式，一种为原创视频歌曲，作者可以将自己演唱歌曲的过程录成视频提交。一种为原创MV，作者可以提交符合歌曲主题的音乐视频。推荐作品时长不超过5分钟。推荐作品中的歌词、作曲必须有一项为原创，如作品中有非原创内容（包括歌词、音乐、画面等）必须用文字标明其来源。

(三) 作品格式及报送要求。微视频微电影微动漫作品和司法行政原创歌曲作品须为MP4格式，分辨率为1920×1080(高清)。推荐作品可以通过DVD光盘或者大容量优盘报送，也可以通过邮箱或者百度网盘报送（通过百度网盘报送，

请附网盘提取方式）。报送时，请在文件夹上注明“第二届三微大赛”字样。

司法行政原创歌曲作品还需报送作者照片（三张高清图片，包括证件照和生活照，JPG 格式，大小在 3M-5M 以内）。

四、活动其他事项

（一）各单位要充分认识本次活动的重要意义，紧扣活动主题宗旨，按照时间安排和作品要求，精心组织，统筹协调，做好作品征集、创作及推荐等工作。

特别是司法行政原创歌曲创作，各单位要积极动员本单位文艺爱好者、文艺骨干参与创作，有条件的可以联合、委托专业人士参加创作。省厅将择优推荐参加司法部“司法行政十大原创金曲献祖国”征集评选。被评为“司法行政十大原创金曲”的，每首奖金 1 万元；被评为“司法行政十大原创金曲”优秀奖的，每首奖金 5000 元。

（二）各单位要明确 1 名领导负责此次活动的组织协调工作，1 名专人负责联络和具办事项，于 4 月 10 日前添加微信号 18955194591，并备注姓名、单位和手机号码。

（三）各单位要认真填写《第二届安徽司法行政新时代新作为微电影微视频微动漫大赛作品登记表》、《司法行政原创歌曲征集评选活动报名表》、《第二届安徽司法行政新时代新作为微电影微视频微动漫大赛作品征集原创承诺函》、《司法行政原创歌曲征集评选活动参赛承诺书》（见附件），单位

盖章，个人签名。

(四)本次活动组织情况和获奖情况将纳入2019年度宣传思想工作综合考核内容；推荐作品获得司法部奖项的，将作为加分项。

联系人：彭继友 电话：0551-659822156 18955194591

邮 箱：sft6000@163.com

附件：

1. 第二届安徽司法行政新时代新作为微电影微视频微动漫大赛作品登记表
2. 司法行政原创歌曲征集评选活动报名表
3. 第二届安徽司法行政新时代新作为微电影微视频微动漫大赛作品征集原创承诺函
4. 司法行政原创歌曲征集评选活动参赛承诺书

